

##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增选黄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黄肃先生自本公告日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不再具有股东代表监事身份，黄肃先生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刘应国先生和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夏志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黄肃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低温物理专业。曾就职于四川空分设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设计部副部长。

截止本公告日，黄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823,194股，占公司总股本3.87%；黄肃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乐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